

证券代码：000958

证券简称：电投产融

公告编号：2026-020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电投产融
SPICIFH

2026 年 4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电投产融	股票代码	0009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望天	徐佰利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 15 号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 15 号	
传真	0535-3877749	0535-3877749	
电话	0535-3877958	0535-3877958	
电子信箱	dter@spic.com.cn	dter@spi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总体业务概览与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通过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置出资本控股 100%股权，置入电投核能 100%股权，标的资产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过户。本次重组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转变，从原有能源与金融协同的业务格局，转变为以核能发电及核能综合利用为核心，同步保留非核能源业务的全新业务体系。重组完成后，公司成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核能发电业务唯一的资产整合与上市平台。

因本次重组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且非暂时性控制，构成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涵盖新增的核能业务，以及金融业务、非核能源业务，其中金融业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置出。为清晰反映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本节按业务板块分项说明。

（二）主要业务分项说明

1. 核能业务

公司核电业务由电投核能运营管理，核心聚焦核能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与管理，盈利主要来源于电力销售、核电相关技术服务等核心业务，所产电力主要向电网公司销售，现阶段核心合作方为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电投核能管理 2 台在运核电机组（山东海阳 1、2 号机组）、4 台核准在建核电机组（山东海阳 3-6 号机组），在运、核准在建装机容量分别为 250 万千瓦、500 万千瓦，合计占全国在运及核准在建核电总装机容量的 5.63%。根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全国核电运行情况（2025 年 1-12 月）》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国投入商业运营的核电机组共 59 台（不含台湾地区），全国商运核电机组上网电量达 4,389.29 亿千瓦时；2025 年，公司管理核电站实现总上网电量 188.82 亿千瓦时，占全国核电机组上网电量的 4.04%。

核能板块始终将核安全置于首位，建立并严格执行覆盖全周期的核安全管理体系，确保机组安全稳定运行。2025 年，海阳核电 1、2 号机组 WANO 综合指数均保持 100 分，多项业绩指标达到国际卓越水平，机组可靠性与运营效率处于行业领先。同时，依托国家电投“国和一号”全产业链协同优势，公司在工程建设、技术创新、成本管控等方面形成核心竞争力，为在建机组按期投产、在运机组高效运营提供坚实保障。

2. 非核能源业务

公司非核清洁能源业务由东方绿能运营，业务布局覆盖全国 7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东方绿能总装机容量 233.57 万千瓦，各区域装机分布为：河北省 116.93 万千瓦、山西省 75.38 万千瓦、河南省 17.07 万千瓦、山东省 7.2 万千瓦、天津市 11.62 万千瓦、内蒙古自治区 5 万千瓦、北京市 0.37 万千瓦。业务板块分为热电联产、新能源两大类，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热电联产

2025 年度，东方绿能热电联产板块火电装机容量 66 万千瓦，机组均为热电联产机型，工业供汽开发负荷达 817 吨/小时，占所在省会城市工业热负荷 70%以上市场份额；供热面积 4,041 万平方米，占石家庄市供热市场 20%份额，区域能源保供地位突出。

火电运营端聚焦降本增效与安全保供，以“一分钱行动”深化全员经营与成本意识，通过设备综合治理、节能技术改造、运行方式优化等举措，充分发挥能源保供“压舱石”作用；2025 年完成火电发电量 31.53 亿千瓦时，供电煤耗 281.77 克/千瓦时，火电利用小时数连续多年位居河北南网前列，顺利实现零非计划停运目标。供热运营端围绕用户需求与服务提升，重点推进“冬病夏治”设施改造、精细化用户服务、“智慧供热”体系建设等工作，2025 年度累计供热量 844.03 万吉焦，实现供热设施“零缺陷”冬季运行；所属供热公司市场口碑优异，连续七年获评石家庄市“供热工作先进单位”，连续六年在当地大型供热企业投诉率正向排名中位列第一，2024—2025 年采暖期综合排名蝉联第一。

（2）新能源

2025 年度，东方绿能新能源板块总装机容量 167.57 万千瓦，其中风电装机 118.15 万千瓦、光伏装机 49.42 万千瓦，形成风、光互补的新能源运营格局。

板块经营以创新引领、精益管控为核心，抓实体系标准化、运维规范化、诊断专业化三大关键环节，通过编制专项管理方案、搭建标准化运营体系、规范现场运维管理、攻坚设备核心短板，实现风电、光伏运营指标持续创优；同时紧盯巡视审计整改重点，聚焦证照手续完善、合同履约管理、设备缺陷治理三大核心问题，从严落实合规管理、强化履约能力、根治设备隐患，筑牢业务发展的风险与安全防线。技术与项目端强化科技安防管控，全力攻坚重点建设项目、实现长停机组清零，稳步推进智慧场站建设，通过数字化、智能化升级保障项目高效落地，推动新能源产业提质升级，夯实非核清洁能源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基础。

3. 金融业务

公司金融业务由资本控股运营管理，涵盖信托、保险经纪及期货业务。其中，信托业务主要分为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其中信托业务包括资产管理信托业务、资产服务信托业务和公益/慈善信托业务三类。保险经纪业务包括，为投保单位提供风险评估、投保方案拟定、保险供应商选择、协助办理投保手续、协助索赔、防灾防损的保险经纪服务，并提供

风险管理咨询和产权经纪等专业化服务。期货业务牌照齐全，具备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风险管理等业务资格。因公司 2025 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本控股 100%股权，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资产交割，金融业务置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12,466,257,345.59	5,744,509,404.79	12,238,630,835.76	1.86%	6,076,815,033.89	12,452,351,40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93,158,248.30	1,043,960,186.44	3,315,512,899.38	-0.67%	1,270,373,073.72	3,879,886,08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764,979,966.07	832,156,137.45	832,156,137.45	-8.07%	1,257,590,256.82	1,257,590,25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35,781,831.50	2,341,366,193.44	6,561,188,678.24	-46.11%	89,820,669.29	3,533,807,449.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41	0.1939	0.2558	-0.66%	0.2360	0.29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41	0.1939	0.2558	-0.66%	0.2360	0.29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5%	5.31%	7.20%	减少 0.35 个百 分点	6.72%	8.56%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9,406,155,700.19	47,831,688,358.89	157,581,003,619.67	-11.53%	45,827,021,221.90	145,268,109,44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190,226,851.76	19,989,658,092.20	46,686,290,234.59	-5.35%	19,342,539,821.41	45,361,162,790.4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3,300,263,281.34	2,855,026,525.88	2,686,385,889.58	3,624,581,64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4,023,118.23	856,027,742.52	663,461,575.65	659,645,81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872,116.12	179,928,619.52	152,666,338.97	167,512,89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002,741.29	1,328,311,724.05	735,796,224.83	475,671,141.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通过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置出资本控股 100%股权，置入电投核能 100%股权，标的资产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过户。因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且非暂时性控制，构成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5 年四个季度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导致上述数据与公司已披露的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3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7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62%	7,578,062,467	7,578,062,467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9%	4,411,647,740	4,411,647,740	不适用		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2%	2,678,654,351	0	不适用		0
南方电网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0%	642,171,794	0	不适用		0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5%	478,206,986	0	质押		174,200,000
中国长江	国有法人	1.50%	260,940,200	0	不适用		0

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0%	69,311,196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23,785,9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1%	19,833,482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8%	13,608,62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15,206,986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3,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8,206,986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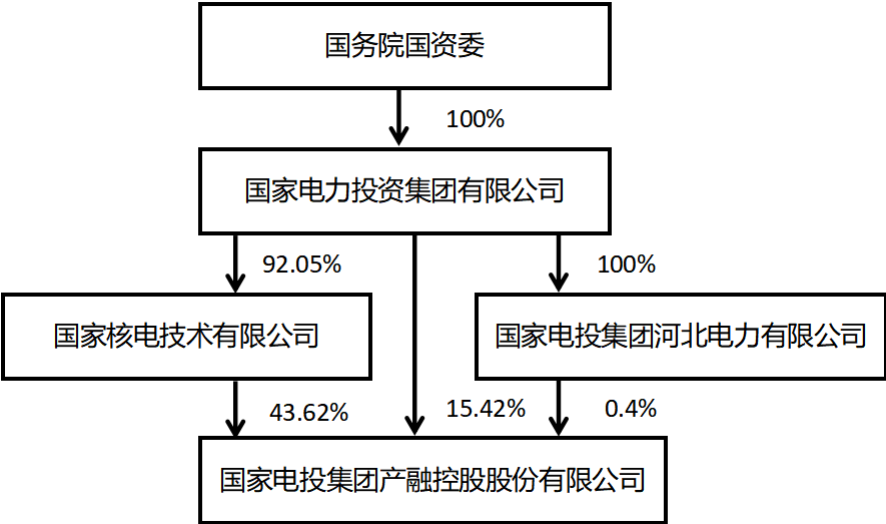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等相关的各项议案，同意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电投核能 100%股权，同时置出资本控股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拟以所持的资本控股 100%股权与国家核电所持有的电投核能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针对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由公司发行股份向国家核电及中国人寿购买。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7 日披露的《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5-040）等相关公告。

2025 年 12 月 29 日，电投产融将持有资本控股 100%股权转让给国家核电事宜已在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国家核电已持有资本控股 100%股权，2025 年 12 月 31 日，国家核电、中国人寿将持有电投核能 100%股权转让给电投产融事宜已在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电投产融已持有电投核能 100%股权。详情参见电投产融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编号：2026-001）等相关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1日、4月19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于4月22日在烟台市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会议由董事长郝宏亮先生主持。公司董秘出席会议，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及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

独立性情况进行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董事会。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意见》。

2. 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44.82 万元，影响公司利润总额 44.82 万元。

会议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

4.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会议同意《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 年度公司

资产总额 1,394.06 亿元，负债总额 840.23 亿元，权益总额 553.83 亿元，利润总额 51.49 亿元。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5.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会议同意《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待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工作完成之后，公司将根据届时未分配利润情况及资金安排，择机审议、实施利润分配事宜。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6. 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

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

报告》。

7.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联董事郝宏亮、王浩先生回避表决。经与会5位非关联董事审议，本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

审计机构对此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公司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202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9. 关于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10. 关于 2026 年度计划预算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投资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会议同意《2026 年度计划预算方案》。公司依据 2026 年战略发展目标及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编制 2026 年度财务预算。2026 年公司将聚焦能源发展主业，坚持“价值引领、效益优先、增收节支”的原则，力争各项经营预算目标稳健落地。公司 2026 年度计划预算方案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期，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

11. 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12. 关于 2026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

13. 关于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研究，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关于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公司执行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完成重大资产置入核电业务所致，能更准确反映核电资产业务特征，提升财务信息相关性与可靠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公告》。

14.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情况的议案

关联董事郝宏亮、王浩、马江先生回避表决。经与会4位非关联董事审议，本议案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所提建议均被董事会采纳。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的公告》。

15. 关于 2025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关联董事郝宏亮、王浩先生回避表决。经与会 5 位非关联董事审议，本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16. 关于 2026 年度经理层成员综合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7.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18.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取得候选人的同意，董事会提名王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投资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建议报告
 3.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建议报告
 4.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建议报告
 5.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建议报告
 6. 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2,728,799,208.83	3,300,263,281.34	-1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7,304,846.56	1,114,023,118.23	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1,109,062,669.57	264,872,116.12	31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5,169,499.77	996,002,741.29	-20.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3	0.0859	-25.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3	0.0859	-25.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	2.36%	增加0.1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41,988,195,316.18	139,406,155,700.19	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5,329,423,521.14	44,190,226,851.76	2.5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 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287.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 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 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9,001.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支出	-537,508.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 目	7,824,212.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87,427.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185.89	
合计	8,242,176.9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通过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置出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置入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标的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过户，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置出。本年一季度数据较去年同期减少了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相关数据。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7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62%	7,578,062,467	7,578,062,467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9%	4,411,647,740	4,411,647,740	不适用	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2%	2,678,654,351	0	不适用	0
南方电网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0%	642,171,794	0	不适用	0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5%	478,206,986	0	质押	174,200,00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260,940,200	0	不适用	0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0%	69,311,19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2%	20,806,930	0	不适用	0
杨帅	境内自然人	0.07%	12,514,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7%	11,616,00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78,654,351			人民币普通股	2,678,654,351	
南方电网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42,171,794			人民币普通股	642,171,794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78,206,986			人民币普通股	478,206,986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60,94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940,200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69,311,196			人民币普通股	69,311,19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806,930			人民币普通股	20,806,930	
杨帅	12,51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14,8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	11,6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16,000	

资基金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国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96,900	人民币普通股	7,296,900
李春	6,391,700	人民币普通股	6,391,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15,206,986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3,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8,206,986 股； 股东李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88,90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702,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391,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4,554,846.94	3,932,931,527.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0.00
应收账款	5,367,606,970.41	5,221,566,905.53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2,196,261,965.46	1,026,601,053.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0,947,621.89	379,693,284.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 523, 642, 927. 45	2, 753, 584, 300. 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8, 581, 928. 77	34, 836, 049. 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3, 868, 445. 71	377, 941, 133. 77
流动资产合计	14, 675, 514, 706. 63	13, 727, 154, 254. 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 251, 837, 032. 68	21, 408, 078, 897. 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 713, 469, 768. 23	50, 319, 745, 375. 58
在建工程	47, 210, 077, 912. 16	45, 651, 266, 052. 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1, 884, 599. 81	197, 342, 294. 67
无形资产	723, 658, 847. 61	732, 836, 505. 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37, 141, 584. 83	327, 925, 278. 6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2, 709, 914. 35	278, 873, 354. 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 699, 623. 11	176, 511, 668. 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 415, 201, 326. 77	6, 586, 422, 019. 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 312, 680, 609. 55	125, 679, 001, 446. 16
资产总计	141, 988, 195, 316. 18	139, 406, 155, 700. 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 661, 532, 563. 12	3, 601, 339, 610. 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 047, 477, 250. 46	2, 217, 243, 361. 14
预收款项	119, 280, 190. 40	73, 762, 630. 16
合同负债	133, 280, 727. 21	467, 752, 135. 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0, 045, 646. 58	624, 152, 457. 96
应交税费	142, 289, 437. 26	170, 290, 028. 61
其他应付款	1, 018, 163, 196. 83	1, 443, 212, 200. 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50, 755, 130. 69	856, 385, 130. 6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83,155,252.82	4,631,038,415.25
其他流动负债	3,833,109,898.95	3,439,717,459.50
流动负债合计	16,188,334,163.63	16,668,508,298.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5,269,587,192.14	62,915,690,734.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3,517,901.31	126,339,989.28
长期应付款	2,997,109,698.41	2,859,773,951.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738,160.00	13,738,160.00
预计负债	461,947,791.25	451,894,568.80
递延收益	215,687,202.96	226,563,89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168,099.90	59,427,757.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701,231,245.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154,756,045.97	67,354,660,300.05
负债合计	85,343,090,209.60	84,023,168,598.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373,128,727.00	17,373,128,7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09,516,459.45	8,495,537,972.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623,664.09	-8,623,664.08
专项储备	36,767,311.88	28,853,976.01
盈余公积	913,678,390.78	913,678,390.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04,956,296.12	17,387,651,449.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29,423,521.14	44,190,226,851.76
少数股东权益	11,315,681,585.44	11,192,760,249.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45,105,106.58	55,382,987,101.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988,195,316.18	139,406,155,700.19

法定代表人：郝宏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铁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瑞兴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28,799,208.83	3,300,263,281.34
其中：营业收入	2,728,799,208.83	3,114,539,520.81
利息收入		13,163,548.89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2,560,211.64
二、营业总成本	2,201,528,669.08	2,471,656,611.49
其中：营业成本	1,899,814,411.38	1,909,063,888.33
利息支出		6,404,102.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882,743.09	32,756,050.48
销售费用	4,317,750.40	14,878,673.37
管理费用	54,231,419.31	182,480,442.19
研发费用	13,318,550.04	14,797,275.08
财务费用	216,963,794.86	311,276,179.81
其中：利息费用	223,568,393.40	320,767,870.82
利息收入	8,542,474.69	5,851,424.03
加：其他收益	4,049,065.16	3,958,819.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8,221,591.62	997,818,14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8,221,591.62	983,067,675.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59,125.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1,821.38	-8,046,378.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87.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0,421,730.60	1,802,078,126.09
加：营业外收入	1,378,519.99	1,013,860.37
减：营业外支出	1,887,379.23	1,796,830.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9,912,871.36	1,801,295,155.70
减：所得税费用	119,999,561.93	156,922,581.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9,913,309.43	1,644,372,573.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9,913,309.43	1,644,372,573.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7,304,846.56	1,114,023,118.23
2.少数股东损益	122,608,462.87	530,349,455.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788,834.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024,555.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024,555.7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024,555.7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764,278.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9,913,309.43	1,588,583,739.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7,304,846.56	1,085,998,562.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608,462.87	502,585,176.7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43	0.08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43	0.085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郝宏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铁枝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瑞兴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36,234,501.45	2,706,822,859.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1,411,278.9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94.22	16,678.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13,751.97	4,479,757,49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666,947.64	7,358,008,31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6,697,167.29	1,155,903,293.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00,00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84,392,820.7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893,092.7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083,109.39	307,602,290.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536,210.24	372,465,846.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180,960.95	4,901,533,87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2,497,447.87	6,362,005,57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169,499.77	996,002,741.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4,719,196.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833.33	28,493,233.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10.65	79,048.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07,529.88	50,056,658.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138,073.86	1,403,348,137.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6,211,164.99	1,286,116,495.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6,2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774.55	26,147,155.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6,436,939.54	2,498,473,65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298,865.68	-1,095,125,51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7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56,703,675.51	3,971,581,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807,898.33	403,212,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5,511,573.84	4,628,584,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1,303,976.92	3,329,387,181.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091,712.99	305,806,075.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277,139.68	675,319,554.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4,672,829.59	4,310,512,81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838,744.25	318,071,438.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77.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09,378.34	218,963,743.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1,939,025.86	5,940,301,280.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2,648,404.20	6,159,265,024.15

（二）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93,158,248.30 元。截至 2025 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7,387,651,449.56 元，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40,395,296.98 元。根据《公司章程》第 155 条“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公司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利润分配比例，不得超分配”，据此确定可供分配利润的上限为 740,395,296.98 元。

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5,383,418,5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92,176,037.20 元。

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正在推进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待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工作完成之后，公司将根据届时未分配利润情况及资金安排，择机审议、实施利润分配事宜。

二、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一）2025 年中期已实施利润分配

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总额 592,176,037.20 元，体现了公司对股东回报的重视。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正在推进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

（三）合规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统筹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

来资金需求、定向增发事项进展情况以及股东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592,176,037.20	371,455,877.88	339,155,366.76
回购注销总额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3,158,248.30	1,043,960,186.44	1,270,373,073.7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7,387,651,449.5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740,395,296.9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302,787,281.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1,869,163,836.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1,302,787,281.8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不低于 5,000 万元，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后续安排

公司 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以后年度，将优先用于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产能建设、研发投入及补充流动资金等经营需求，以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公司将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且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根据届时未分配利润余额及现金流状况，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资金安排，择机审议、实施利润分配事宜。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中期已实施合理分红，本次年度不分配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投资者回报，具备合法合规性，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以“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中期分配情况，本次年度不分配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具备合法合规性，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
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相关精神，公司为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进一步推动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基于对公司价值和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愿景、战略目标和经营情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并于2024年9月6日发布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2024-037）。

2025年，公司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要求，围绕“聚焦主责主业、推进高质量协同发展”“完善法人治理机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提升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和“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理念、为股东提供稳定可持续的价值回报”三条主线，系统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与投资价值提升。具体措施及工作进展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公司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积极响应国资委关于央企聚焦主责主业政策要求，有效实施“均衡增长战略”，2025年公司顺利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置出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置入电投核能100%股权，成功实现从“能源+金融”双主业向核电主业的战略转型，核电业务成为核心主业，盈利能力显著提升。

在建设新型电力系统的政策背景下，核电作为稳定高效的清洁基荷能源，与新能源、火电业务形成共生互补、协同发展的良好格局。优质资产的注入为公司带来了新的盈利增长点，有效提升了资本市场价值与股东回报能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布局优化。

二、持续规范运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深化国企改革精神的有关要求，坚持以规范董事会建设为核心，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持续优化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等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确保各层级职责明确、运作规范。优化董事会成员结构，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支撑作用，形成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治理体系，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完成《公司章程》修订，取消监事及监事会设置，由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法定职权，进一步优化监督机制，保证了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责任并重，在环境保护、公

益慈善等方面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现了社会价值与经济价值的有机统一。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 and 交流，聚焦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2025 年，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及开展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等丰富多样的活动，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坦诚、深入的沟通，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对企业的价值认同。为充分发挥央企控股上市公司在资本市场中的引领示范作用，公司高质量编制并发布《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全面披露公司在绿色运营、社会责任履行、治理水平提升等方面的实践与成效，得到了社会和投资者的广泛关注与普遍认可。

三、重视股东回报、努力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诚实守信、依法合规，以稳健经营、优良业绩回报股东信任与支持。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并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公司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 2025 年中期已实施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 5.92 亿元。根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5 年度不再另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待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工作完成之后，公司将根据届时未分配利润情况及资金安排，择机审议、实施利润分配事宜。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4日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核能”）股权后，公司的资产、主营业务发生变更，为了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执行核电业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体现核电资产特征。

一、概述

1. 背景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过户，置出所持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置入电投核能 100%股权，公司主营业务由能源+金融双主业转型为以核电运营为核心的专业化核电平台。为了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执行核电业务会

计政策、会计估计，体现核电资产特征。

2.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执行核电业务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3. 生效日期

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自资产交割完成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比较期间会计报表按此执行。

二、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具体内容

（一）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各类固定资产分类、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统一调整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变更后折旧年限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 - 60 年	0 - 5
通用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30 年	0 - 5
专用机器设备	工作量法	9 - 45 年	0
战略备品备件	年限平均法	15 年	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 16 年	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0 - 5
核电设施退役费	年限平均法	60 年	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 18 年	0 - 5

其中，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折旧率=当期实际发电量÷（当期实际发电量+剩余使用寿命预计发电量）

当期折旧额=〔固定资产期末原值×（1-预计净残值率）-期初已计提的折旧额-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期折旧率

公司于年度终了复核所有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净残值及折旧方法，如发生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二）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变更后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证载年限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10 年
著作权/商标权	直线法	证载年限
海域使用权	直线法	证载年限

（三）收入确认政策

1. 公司新增核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分为两种方式，其中为核电站提供大修服务，采用时段法，根据合同约定的工程里程碑节点确认收入；其他核电技术服务采用时点法确认收入，定期结算。

2. 公司新增提供培训等服务而收取的收入，本公司于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四）存货与核燃料政策

1. 存货包括：核燃料、备品备件等。

2. 核燃料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备品备件采用加权平均法。

3. 核燃料领用时按照如下方式计价：（1）首炉核燃料成本的 2/3 直接计入核电站基建成本，在固定资产科目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首炉核燃料剩余成本在机组发电后的第一个循环计入发电成本，不再计提尾炉燃料费用，在受益期内按剩余产量法进行摊销；（2）首炉燃料后的各循环以单台机组单次装入燃料（以下简称“燃料批次”）为对象进行计价，每批次核燃料的成本在循环期内（即装载之后至下次换料之前）按月以剩余产量法进行摊销。

剩余产量法计算公式：本期核燃料成本 = 本期发电量 / （本期发电量 + 本循环预计剩余发电量） × 本循环剩余燃料成本。

（五）核电行业专项会计政策

1. 安全生产费：按财资〔2022〕136 号超额累退提取，计入专项储备。

2. 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按实际上网电量 × 0.026 元/千瓦时计提，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3. 中低放废物处置费：按最佳估计数预提，计入预计负债。

4. 核电设施退役费：按涉核固定资产价值 10%折现计入固定资产，60 年直线折旧并计提利息。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完成重大资产置入核电业务所致，能更准确反映核电资产业务特征，提升财务信息相关性与可靠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重组置入核电业务的经营特点和核算需求，能够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相关的会计信息，不存在任何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核电业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重组置入的核电业务核算；能够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
会议审议建议报告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情况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60号）；公司完成向交易对方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核电”）、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已完成交割。

一、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交割过渡期间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过程中，公司与交易对方国家核电签署了《国家核电股权收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与交易对方中国人寿签署了《中国人寿股权收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以上合称“《股权收购协议》及其补充协

议”）。根据上述协议约定，资产交割过渡期指自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至标的公司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具体确定为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置入资产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核能”）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产生的亏损由交易对方国家核电、中国人寿根据其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所持有的电投核能股权比例承担，交易对方国家核电、中国人寿应于专项审计完成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形式对上市公司予以补足。

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过渡期间审计情况

公司聘请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电投核能过渡期间损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关于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资产交割过渡期合并利润表的专项审计报告》（XYZH/2026BJAEB0397），根据审计结果，过渡期间电投核能实现净利润 4,229,696,372.62 元，归公司享有，过渡期内未发生亏损，交易对方无需承担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核能”）100%股权，同时置出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不超过 50 亿元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60 号）。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公司变更登记、备案事宜已完成。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股权转让方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方”）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统称“《业绩补偿协议》”），本次交易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毕，业绩承诺期为 2025 年度、2026 年度及 2027 年度。

（一）业绩承诺范围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资产分为以下三类：

序号	业绩承诺范围公司	置入股权比例	资产类别
1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65.00%	净资产
2	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	45.00%	净资产
3	江苏核电有限公司	29.99%	净资产
4	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6.00%	净资产
5	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19.99%	净资产
6	三门核电有限公司	14.00%	净资产
7	国电投核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净资产
8	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母公司）	100%	以市场法定价的 1 宗土地使用权
9	中电华元核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华元”）	45.00%	市场法定价的 11 宗房屋及收益法定价

			的 76 项专利、2 项 软件著作权
--	--	--	-----------------------

（二）业绩承诺金额

1. 业绩承诺资产 1（上述序号 1-7，即 7 家核电相关公司）：《业绩补偿协议》约定，2025 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337,469.86 万元，2026 年度不低于 299,994.29 万元，2027 年度不低于 358,674.47 万元。

2. 业绩承诺资产 2（电投核能 1 宗土地使用权及电投核能持股 45%的参股公司中电华元 11 宗房屋）：交易基准日电投核能占有份额对应评估价值为 229,396,745.45 元，承诺方式为减值测试补偿。

3. 业绩承诺资产 3（中电华元中 76 项专利和 2 项软件著作权）：《业绩补偿协议》约定，2025 年度承诺收益额不低于 5,017,473.90 元，2026 年度不低于 3,947,183.03 元，2027 年度不低于 3,057,598.89 元。

（三）补偿方式

业绩承诺方优先以在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公司股份向公司进行补偿，股份不足补偿部分以现金补偿。

三、业绩实现情况

（一）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业绩承诺 资产类别	年度	承诺金额	实际实现 金额	实际实现金额 -承诺金额
--------------	----	------	------------	-----------------

业绩承诺资产 1	2025 年度	337,469.86	369,437.26	31,967.4
业绩承诺资产 2	2025 年度	22,939.67	23,368.00	428.33
业绩承诺资产 3	2025 年度	501.75	501.78	0.03

2025 年度三类业绩承诺资产均完成了业绩承诺。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3.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6BJAEB0396）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取得候选人的同意，董事会提名王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候选人履历见附件。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补选董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于股东会批准后生效。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

王俊先生履历

王俊：男，196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国家核安全局核电处干部、主任科员，国家核安全局应急与辐射防护处副处长，国家核安全局核电处副处长，国家环保总局核安全与辐射环境管理司核电处处长，国家环保总局核安全司副司长，国家环境保护部核安全司（辐射安全司）副司长、国家核电技术公司总工程师（挂职），国家环境保护部核安全司巡视员、国家核电技术公司总工程师（挂职），国家核电技术公司总工程师、国核示范电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国家核电技术公司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总工程师、环保总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家委副主任。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专职董事。

截至目前，王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

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